我国轮胎业再遭“双反” 企业积极自救

■ 夏妍

中国国有轮胎企业被裁定的“双反”税率均超过100%，其他企业在40%左右。这意味着今后这些企业进入美国市场必须要支付相当于产品价格1倍多的关税，两项关税叠加将大大削弱中国轮胎产品在美国市场的价格竞争力。

美国此次“双反”的杀伤力远超此前的三年特保措施，对中国轮胎及上下游行业影响巨大，中国涉案企业200多家，涉案金额超过20亿美元，仅次于光伏“双反”案件。

当中国车市进入到深度调整期之时,零部件轮胎行业的“出海”也面临着困境。

当地时间8月10日,美国商务部根据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此前的裁定，发布了修改后的最终倾销及补贴税令。在这个税令下,中国输美轻型卡车及乘用车轮胎厂商将被征收14.35%至87.99%的反倾销税和20.73%至116.33%的反补贴税。

从公布的最终税率和税率修正情况可以看出，除强制应诉企业赛轮公司和获得全国税率的企业没有变化外，其他企业由于税率修正造成实际执行合并税率都有所提高。佳通公司倾销税率由终裁时的29.97%提高到30.74%，获得分别税率企业的加权平均税率由终裁时的25.30%被提高至25.84%,退出本次调查的山东永盛公司反补贴保证金率由100.37%提高到116.33%。此次裁决对于中国国有轮胎企业打击甚大。

“中国轮胎产品在美国市场价格低廉并非人为操作,而是市场决定的。美国此举不过是为了保护本国相关产业。”卓创咨询分析师江云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指出,“双反”实行之后,未来中国轮胎出口市场可转移到非洲、东南亚等一些发展中国家。

事实上,记者也从相关企业了解到,部分国内轮胎企业计划采取增加对欧盟出口、海外建厂等措施减小行业冲击。

在江云看来,美国市场出口规模的收缩,还可能会加剧国内轮胎的产能过剩问题。“国内轮胎行业也已意识到问题所在，开始进行行业整合,淘汰落后产能,一些轮胎企业扩张速度明显放缓”。

影响显现

事实上，中国轮胎业已经不是第一次遭遇“双反”了。

作为中国轮胎的重要进口国，美国已经成为针对中国轮胎掀起“双反”最频繁的国家。

中国商务部贸易救济局副局长刘丹阳表示,自加入世贸组织以来,中国已连续14年成为全球反倾销调查、连续9年成为全球反补贴调查的首要目标国,同时连续19年成为世界上受到反倾销反补贴调查最多的国家,仅2014年就受到97项反倾销、反补贴调查。其中,中国轮胎企业更成为“双反”重灾区。

据悉，美国曾于2009年9月11日到2012年9月26日对中国乘用车和轻型卡车轮胎实施惩罚性关税,将税率从原来的4%调高为第一年35%、第二年30%、第三年25%,成为“双反”历史上浓墨重彩的一笔。

原以为可以摆脱高税率的中国轮胎业,却再次迎来了美国的“双反”大棒。7月14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就从中国进口的乘用车及轻卡车轮胎“双反”对美国产业是否造成实质性损害进行了投票，最终6名投票委员会3:3的平局结果被视为肯定性裁决。

修正后的税率结果显示,在“中弹”的中国轮胎厂商中，获得分别税率的企业要承担的“双反”税率为39.33%，全国税率为107.07%,退出本次调查的山东永盛则要承担高达192.79%的税率。

“对于双反税率接近200%的企业来说,意味着美国大门基本关闭了，如果再支付相当于产品价格两倍的关税，那么在美国市场上基本就不具备什么竞争力了。”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国际市场研究部副主任白明指出。

“可以预见的是,国内大部分轮胎企业的业绩将会下滑。”一位轮胎企业的负责人对记者表达了自己的担忧,“‘双反’税率执行后,因为成本问题,出口量必然会大幅度下降。”

事实上,自2014年6月美国对中国轮胎启动双反调查以来,负面影响已经显现,中国轮胎对美出口量骤降。据统计,2015年1至5月,小客车橡胶轮胎出口量为68.1万吨,较去年同期下滑23.8%,输美轮胎12.8万吨,较去年同期下滑40.7%。

来自工信部的最新统计显示,2015年上半年,在经济下行压力大的情况下,国内轮胎市场需求持续低迷，并且轮胎出口受到美国“双反”案严重影响,市场价格大幅下降,行业平均开工率60%左右,比去年同期降低10多个百分点,出现“量价齐跌”的局面。

据相关人士透露，虽然一些企业对美国的轮胎出口业务目前仍在继续，但已经维持不了多久了。“随着订单持续减少,两个月后,中国轮胎将基本上退出美国市场”。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秘书长徐文英也对外表示,美国此次“双反”对中国轮胎及上下游行业影响巨大,中国涉案企业200多家,涉案金额高达33.7亿美元,仅次于光伏“双反”案件,直接影响35万轮胎产业工人的就业问题。此外,由于轮胎是橡胶工业的龙头行业,其运行状态还影响众多配套行业,保守估计将影响超过100万上下游产业工人的就业问题。

产能过剩

行业数据显示，中国乘用车及轻卡轮胎对美国市场的依赖度较高，中国轮胎产量40%都要出口，其中美国是中国轮胎出口主要市场,占中国轮胎出口总数的1/4左右。

“一旦美国市场出口规模缩小,整个轮胎行业产能过剩的问题也越发尖锐。”橡胶行业研究员张青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指出。

记者发现,随着“双反”大棒袭来,美国市场在中国轮胎出口中的占比已悄然改变。据中国海关统计,今年上半年,中国轮胎厂商对欧盟的出口量首次超越美国，达到4870万条,同比增长7.7%。

不过,业内人士指出,这种转移并非一帆风顺。据介绍,欧盟轮胎标签法对在欧盟销售的轮胎产品燃油效率、滚动噪声和湿地抓着力等级进行了严格规定，不少中国轮胎企业的产品并不能达到要求。

据了解,部分实力相对雄厚的国内轮胎企业尝试海外建厂来开展业务,如赛轮集团将在越南形成年产780万条半钢子午胎、1.5万条全钢工程子午胎的工厂;而玲珑轮胎已在泰国投产年产1200万套高性能半钢子午线轮胎和120万套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的产能。

在部分轮胎企业看来，将产能转移至东南亚等橡胶原产地，虽然能够降低天然胶的采购价格,但也带来另外的问题。“中国已形成了完善的轮胎产业链条，但大部分东南亚国家还并不具备这样的产业链。”一位中国橡胶行业协会轮胎分会专家介绍，东南亚建厂后轮胎生产基地仍需从国内进口一些原材料，这反而使海外生产成本上升,“一些厂商呼吁减免这些原材料的出口关税，但并没有什么进展”。

分析认为，中国轮胎企业的品牌力和技术能力在国内，尤其是乘用车市场中仍很难同合资品牌和外资品牌竞争，因此产能过剩所引发的行业整合和落后产能淘汰仍不可避免。

积极自救

近些年来,由于“双反”常为美国所用,中国政府和企业也不像以往那样处于挨打的位置,面对不利处境并不气馁,应诉能力越来越高。

历时一年多的美国对华集装箱“双反”案就出现“大逆转”,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今年5月19日最终否决了美国商务部4月份对上述产品征收高额反倾销和反补贴关税的决定。这是近年来中资企业作为抗辩主体取得案件胜诉的成功案例。

因此,张青认为,在此次美国对中国轮胎实施“双反”事件中,企业在积极调整产业结构的同时,也要学会据理力争,团结起来积极上诉。

据悉,美国对华集装箱“双反”案在上诉过程中,相关企业紧密配合中国商务部,还联合其他企业，争取了美国90%以上客户的支持。

“你对我不仁,我就对你不义。你不创造良好气氛,我们也只能公事公办,对你们进行反制,让美国下次再对中国实行‘双反’前要谨慎。”白明称。

白明认为,不应诉、不反制,肯定要输,而主动应诉并进行反制还有可能赢。此外,还应主动出击，不必等到美国起诉后再反制,这样,双方容易形成动态平衡,让对手认识到中国的厉害。势均力敌才能谈判,谈判才能把市场这块蛋糕做大,最终获得双赢。

与此同时,在白明看来,美国“双反”并不完全对美国有利,更可以说是一项“损人不利己”之举。“在经济全球化和产业供应链国际化的背景下，美国这种贸易保护主义的做法违背了世贸组织相关规则，不仅严重损害中国企业的合法权益，也令美国企业和消费者承担不必要的损失。”白明认为,美国打压中国的轮胎产品,自己也捞不到什么好处,中美之间的轮胎产业存在错位，中国轮胎主要占据美国中低端市场,即使卡住中国产品,其他国家同档次产品也会填补美国市场的空白,高端的美国产品还是没有竞争力。

另外,这次“双反”对于中国轮胎业未来发展来说,也未必不是一次机会。“之前中国轮胎出口严重依赖美国市场的现象，是极为危险的。低价格、低技术含量产品的出口,终归不是长久之计。”张青认为,美国此举给了中国轮胎行业当头一棒的同时，也让行业开始反省,只有高附加值的产品,才能在国际上有更强的发言权。

有分析师指出,在“双反”的重压之下,中国汽车轮胎产业链重新洗牌将不可避免。那些逐步把工作重心转向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开发生产的轮胎企业无疑将获得更多发展壮大的机会，积极推动轮胎产业机构调整,对中国轮胎行业来说,这是涅槃,也是重生。

产量大、能耗低、粉碎细度好

浙江丰利新一代超细纤维粉碎机出口日本

日前,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纤维素行业协会会员单位浙江丰利粉碎设备有限公司研发生产的国家专利产品,新一代高速旋转剪切式超细粉碎设备——CXJ超细纤维粉碎机出口日本，用于加工再生纸。据悉,这是中国首台纤维粉碎设备落户日本。

这种新一代超细纤维粉碎机是浙江省科研项目,已通过专家验收,填补了国内超细纤维粉碎设备的空白，其技术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为我国纤维素粉体行业提供了理想的超细粉碎设备;有效解决了纤维性物料批量化超细粉碎的难题,破解了市售设备结构复杂、维修困难,且产量低、能耗大、温升高、粉碎细度差、刀具不易更换、加料装置不易拆装等种种难题。该机运用先进的空气动力学和仿生学设计出的粉碎装置由高速旋转的动刀和静刀组成，动刀和静刀成一个特殊的剪切角，通过快速剪切来实现对绒状、絮状、薄膜等类纤维的粉碎。产量大、能耗低、粉碎细度好,成为此次日商慧眼独具,选择该设备的一个重要原因。

目前,超细纤维粉碎机适用于绒状、絮状棉纤维及纤维素醚类产品的超细粉碎,如:精制棉、棉麻、光纤、泡沫、橡胶、薄膜等。广泛应用于化工、塑料、橡胶、造纸等行业物料的超细粉碎。对塑料薄膜、胶片、纤维性物料和热敏性物料均能进行超细粉碎,产品粒度最细可达200目。

该机现已成功地替代进口设备,应用于山东、安徽、浙江、河北等国内多家精制棉生产厂家，价格仅为进口设备的1/3~1/5；能耗是国内同类机型的50~70%。

读者咨询热线:0575-83105888
83100888、83185888、83183618
网址:www.zjfngli.net

国药准字H46020636
快克®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请在医生的指导下购买和使用
海南亚洲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
海南快克药业总经销

股指期货对金融市场的功用以及风险管理

■ 张 祥(复旦大学上海数学中心,博士)
张维佳(上海复兴高级中学,高三学生)

今年6月中旬以来上证指数在三周以内从5200点左右暴跌30%至3400点,直至政府动用央行,证金公司,证监会等机构采取一系列救市措施才使大盘逐步止跌企稳。而造成此次“股灾”的原因从暴跌一开始便众说纷纭，很多人将矛头指向了股指期货的做空机制，更有谣言声称是部分境内外机构在前期监管层严查场外配资之际制造恐慌开始不断通过股指期货恶意做空A股市场。此类谣言结合政府在救市过程中通过证监会对股指期货的交易机制所实行的一系列激进管制,更是搞得人心惶惶谈之色变，一时间股指期货变成了万恶之源。

而事实上，股指期货是不是真的就是这次股市暴跌的罪魁祸首呢？股指期货是不是也就像某些人所宣称的那样是投机分子可以用来操纵市场牟取暴利的邪恶工具呢？在回答上面这些问题之前让我们先来回顾一下股指期货最早诞生的过程。

“20世纪70年代,西方各国出现经济滞胀,经济增长缓慢,物价飞涨,政治局势动荡,股票市场经历了二战后最严重的一次危机,道琼斯指数跌幅在1973-1974年的股市下跌中超过了50%，人们意识到在股市下跌面前没有恰当的金融工具可以利用。

1977年，堪萨斯市期货交易所(Kansas City Board of Trade,KCBT)向美国商品期货交易委员会(Commodity Futures Trading Commission,CFTC)提交开展股票指数期货交易的报告。尽管CFTC对此报告非常重视,然而，由于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SEC)与CFTC在谁来监管股指期货这个问题上产生了分歧,造成无法决策的局面。1981年,新任CFTC主席约翰逊和新任SEC主席夏德达成“夏德—约翰逊协议”，明确规定股指期货合约的管辖权属于CFTC。1982年该协议在美国国会通过。同年2月,CFTC即批准了KCBT的报告。2月24日,KCBT推出了第一份股指期货合约——价值线综合平均指数(The Value Line Index)合约;4月21日,芝加哥商业交易所(Chicago Mercantile Exchange,CME)推出了S&P500股指期货;其后纽约期货交易所(New York Board of Trade,NYBOT)也迅速推出了NYSE综合指数期货交易。”

——引自网络

从上面这段历史来看,70年代股指期货合约最初被创立出来的原因无疑是为了给参与股票市场的投资者提供一个在市场下跌的情况下也能使自己的金融资产得到保护的工具，而这也和商品期货最初是为了提供给商品的生产者或消费者用来规避商品价格的波动对自己可能造成的损失的目的如出一辙。而不管是股指期货还是商品期货，能够起到这种保护机制的原因正是期货这种金融衍生品的核心属性,延时做多(买入)和做空(卖出)的双向交易机制。

所谓期货,也就是期货合约,是指由期货交易所统一制定的、规定在将来某一特定的时间和地点以约定价格交割一定数量标的物的标准化合约（另外一个类似的衍生品叫远期Forward，和期货Futures的主要区别是其为场外的,非标准化的合约)。这个标的物,又叫基础资产,是期货合约所对应的现货,可以是某种商品,如铜或原油,也可以是某个金融工具,如外汇、债券,还可以是某个金融指标,如三个月同业拆借利率或股票指数。期货合约的买方,如果将合约持有到期,那么他有义务买入期货合约对应的标的物；而期货合约的卖方,如果将合约持有到期,那么他有义务卖出期货合约对应的标的物(有些期货合约在到期时不是进行实物交割而是用现金结算所持有的期货合约价格和到期时现货的某个平均价格的差价,例如股指期货),当然期货合约的持有者还可以选择在合约到期前进行反向交易来冲销掉这种义务。

期货合约作为一种“契约”,强制性地规定了合约持有人在未来约定时间以约定价格执行买入或者卖出标的物的义务,而这个“约定的价格”,就是期货合约的价格。显然在未来某一时间进行买入或卖出标的物的价格,与标的物现在的市场价格直接相关，另外未来的交割日期距现在时间的长短以及对未来标的物价格变化的预期也会反映在期货合约价格上。从目前被接受和使用最广泛的持有成本模型（Cost of Carry Model, Cornell & French, 1983）所导出的“完美市场“(Perfect Market）下的期货合约理论价格公式来看,简单地说，期货合约在某一时点的价格等于现货在此时刻的价格以无风险利率增值在未来交割日所达到的价值(对以股票指数,债券等从现在时刻到未来交割日之间存在股息,票息等现金流收益的标的物，无风险利率还要扣除此现金流收益率)。

在无风险利率，股息，票息等现金流收益,以及未来交割日一定的情况下,期货合约的价格主要跟随现货价格的波动而同向波动。可以想象,在持有现货的同时卖出与现货等量的期货合约，之后无论现货的价格（价值)涨还是跌,反向头寸的期货合约价格变化将全部或部分抵消掉持有现货价值的波动。现货涨,则持有的期货价值跌;而现货跌,则持有的期货价值涨。对将现货的多头头寸和期货的空头头寸作为一个整体考虑的投资组合来说，无论现货以怎样的方向和幅度进行变化,投资组合整体的价值波动都很小,这就是用期货对现货进行套期保值的核心思想和机制。

以6月15日至7月8日“股灾“期间的市场数据为例，以收盘价计算，上证指数从5062.99点下跌至3507.19点,跌幅1555.8个点。同时期沪深300当月主力合约从5199.8点下跌至3463.4点，做空一份期货合约持仓盈利1736.4个点，一份上证指数现货多头和一份沪深300期货空头的套期保值组合在“股灾”期间不但没有亏损,还净盈利180.6个点。

股指期货的套期保值功能显然为股票市场的投资者提供了一种切实有效的风险管理工具,而一个成熟稳定的金融资本市场,除了提供发行渠道的一级市场，提供流通的二级市场，提供能够为长期投资资本优化配置组合结构的风险管理市场也是必不可少的。除了定价机制上的对冲保值，股指期货作为股票现货市场风险管理工具的切实有效性还体现在期货市场的交易机制及其与现货市场的分割性上。

从交易机制上来说，期货合约作为一种与交易对手“一对一”约定义务的“契约”,其合约本身并没有价值（这与为合约持有人提供“选择权”这种权利的期权等其他衍生品不同)。理论上,买入或卖出在未来履行交易义务的期货合约并不需要任何实际资金，而在实际操作时交易所为了控制整体信用风险,交易者在买入或卖出期货合约时需提供和期货名义价值(即期货合约价格)一定比例挂钩的保证金，且在每日收市结算时需根据当日期货合约价格的变化对账户内保证金进行调整和补充。对于沪深300股指期货来说,其保证金比例为合约价值的12%。从统计数据上看,6月以来三大股指期货平均隔夜持仓量名义市值不足沪深两市流通市值的1%,以保证金比例计算的实际资金占有量不足股票市场的0.2%,从资金层面对股市分流影响很小。

从期货市场与现货市场本身的分割性来说，由于我国A股现货市场缺乏有效的融券卖空机制(可融目标券少,融券成本高),投资策略均为在市场上升行情中做多然后卖出获利,同质化严重。在牛市期间投资者为了获取尽可能大的收益容易对板块或个股过度炒作而造成泡沫化严重，而一旦大盘见顶牛市转熊市，控制风险的唯一办法是抛售持有的现货，这又容易造成恐慌性的暴跌。无论哪种情况，都将助长大范围的短线投机操作而不利于基于对企业基本面真实价值增长预期的长期投资。而如果在投资现货市场的同时能够跨市场地对股指期货进行配置，在市场出现较大波动或开始下跌时，投资者，特别是面临抛盘压力较大冲击成本较高的机构投资者，就能利用少量的资金占用（保证金）在期货市场上反向卖出合约来对整体资产进行套期保值，而不必马上抛售希望长期持有的现货头寸来屏蔽损失，客观上疏导了现货市场上空头宣泄的压力，对稳定市场有重要的作用。

分析到这里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股指期货无论其定价机制,交易模式,以及交易市场和现货市场的分割性设置从本质上说都是为了其成为现货市场的风险管理工具而服务的。在市场出现动荡或大跌行情时,合理地使用股指期货进行对冲套保可以使投资者锁定资产价值而不急于在现货市场踩踏式地抛盘,对疏通现货市场流动性,稳定市场情绪有极为积极的作用，而绝不像文中一开始提到的有些人所宣称地那样，是市场暴跌的罪魁祸首。人们对股指期货的各种诟病和误解,实质上还是缘于对其内在运作机制的不了解,本次“股灾”或许更应该成为我们逐步正视和了解这项风险管理工具的契机。